证券代码：600352 证券简称：浙江龙盛 公告编号：2010-019号
证券代码：110006 证券简称：龙盛转债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0年1月1日—2010年3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10年1-3月份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50%以上。

3、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净利润：124,306,909.81元

2、按照转增后总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0.0943元。

三、业绩预增原因

1、公司主要产品的销量较去年同期有了较大提高；

2、公司主要产品今年一季度的毛利高于去年同期。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四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352 证券简称：浙江龙盛 公告编号：2010-020号
证券代码：110006 证券简称：龙盛转债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0年4月6日下午14:00时

（二）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上虞市道墟镇公司办公大楼四楼多功能厅。

（三）会议方式：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阮伟祥先生

（六）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25人，代表公司股份数4447295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47%。公司董事长阮伟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法律顾问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提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经逐项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444729536股，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二）审议通过《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444729536股，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审议通过《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444729536股，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审议通过《201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赞成444729536股，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五）审议通过《200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赞成444729536股，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六）审议通过《200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09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2,470,862.75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5,247,086.2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44,456,788.69元，扣减2009年6月已分配股利131,800,000.00元，2009年末的未分配利润为159,880,565.16元。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如下：每10股派发现金1.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

赞成444729536股，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七）审议通过《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由非关联的有表决权股份38402376股参与表决，赞成38402376股，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1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负责本公司2010年度的审计工作。

赞成444729536股，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九）审议通过《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核定全年担保额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5］120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考虑到各子公司经营需要，以及尽量降低融资成本，公司（包括下属控股子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核定2010年全年担保额度，具体如下：

序号	提供担保方	被担保方	核定的担保额度（万元 人民币）	期 限
1	本公司	上海科华染料工业有限公司	30,000	一年
2	本公司	上虞市金冠化工有限公司	30,000	一年
3	本公司	浙江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	15,000	一年
4	本公司	上虞新晟化工工业有限公司	3,000	一年
5	本公司	上虞吉龙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22,000	一年
6	本公司	浙江龙盛染料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	一年
7	本公司	浙江捷盛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5,000	一年
8	本公司	桦盛有限公司（香港）	折算成人民币100,000万元	一年
9	本公司	浙江科永化工有限公司	15,000	一年
10	本公司	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含下属控股及参股子公司）	50,000	一年
11	本公司	浙江鸿盛化工有限公司	12,000	一年
12	本公司	四川吉龙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15,000	一年
13	本公司	浙江吉盛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5,000	一年
14	本公司	上虞龙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	一年
15	本公司	江苏长龙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20,000	一年
16	本公司	江西金龙化工有限公司	3,000	一年
17	本公司	上虞龙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	一年
18	本公司	浙江恒盛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5,000	一年
19	本公司	内蒙古吉龙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3,000	一年
20	本公司	宁波佳盛物流有限公司	8,000	一年
21	本公司	浙江忠盛化工有限公司［见注］	10,000	一年
22	桦盛有限公司（香港）	LONSEN KIRI CHEMCIAL INDUSTRIES LIMITED	折算成人民币15,000万元	一年
合 计			488,000	-

注：浙江忠盛化工有限公司在本公司对其收购完成后才担保。

本公司在对下属子公司的提供担保期间，在本公司有融资需求的情况下，由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一定额度的反担保（其中浙江龙盛染料化工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2亿元的反担保，浙江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1.5亿元的反担保）。上述担保仅为公司可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发生的担保金额，公司将在2010年的定期报告中披露。上述担保期限一年指自2009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1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在该期限内授权董事长签署担保文件。

赞成444729536股，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部分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进行了行权，股本增加1030万股，公司总股本已变更为132830万股，为此需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

变更前	变更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1800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2830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3180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31800万股，无其他种类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3283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32830万股，无其他种类股。

同时，为提高决策效率，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

变更前	变更后
第一百二十条中的相关条款 董事会的经营决策权限为： （一）公司上年经审计的净资产30%以下的投资，包括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生产经营性投资等，但涉及公开发行证券等需要报送中国证监会核准的事项，应经股东大会批准； （二）金额在公司上年经审计净资产30%以下，融资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下的借款； （三）公司上年经审计的净资产30%以下的资产抵押、质押； （四）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权限：	第一百二十条中的相关条款 董事会的经营决策权限为： （一）公司上年经审计的净资产30%以下的单笔投资，包括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生产经营性投资等，但涉及公开发行证券等需要报送中国证监会核准的事项，应经股东大会批准； （二）单笔金额在公司上年经审计净资产30%以下，融资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下的借款，经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作出决议即可。单笔金额在公司上年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下，融资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下的借款，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并签署相关文件。 （三）公司上年经审计的净资产30%以下的单笔资产抵押、质押；公司上年经审计的净资产10%以下的资产抵押、质押，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并签署相关文件。 （四）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权限： 增加一项内容：在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对外担保，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担保协议。

赞成444729536股，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其中：

1、选举阮伟祥为公司董事

赞成44472953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选举项志峰为公司董事

赞成44472953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3、选举阮兴祥为公司董事

赞成44472953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4、选举常 盛为公司董事

赞成44472953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5、选举贡 晗为公司董事

赞成44472953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6、选举金瑞浩为公司董事

赞成44472953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7、选举陈 健为公司独立董事

赞成44472953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8、选举徐金发为公司独立董事

赞成44472953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9、选举吴仲时为公司独立董事

赞成44472953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第五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的议案》。

赞成444729536股，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吕崇华律师见证。吕崇华律师认为：浙江龙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四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352 证券简称：浙江龙盛 公告编号：2010-021号
证券代码：110006 证券简称：龙盛转债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4月1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通知定于2010年4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阮伟祥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同意本议案的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阮兴祥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

同意本议案的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阮伟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同意本议案的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经总经理提名，聘任以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聘任项志峰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聘任常 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聘任罗 斌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聘任陈永尧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聘任姜火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聘任欧 其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经董事长提名，聘任常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人选的议案》。

1、选举以下董事会成员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其中陈健为委员会召集人。

选举陈 健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选举徐金发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选举常 盛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选举以下董事会成员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其中吴仲时为委员会召集人。

选举吴仲时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选举陈 健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选举阮兴祥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选举以下董事会成员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其中阮伟祥为委员会召集人。

选举阮伟祥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选举项志峰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选举贡 晗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选举徐金发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选举陈 健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选举以下董事会成员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其中徐金发为委员会召集人。

选举徐金发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选举吴仲时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选举金瑞浩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四月六日

附件1：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独立意见

鉴于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提议的《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针对上述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对于公司第五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审议前就有关问题向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询问，基于独立判断，我们认为新当选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提名和选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故同意聘任阮伟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项志峰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常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罗斌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陈永尧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姜火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欧其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

独立董事：陈 健、徐金发、吴仲时
签署日期：二〇一〇年四月六日

附件2：

阮伟祥：男，1965年10月出生，浙江上虞人，理学硕士，工程师。历任浙江染料助剂总厂副厂长、总工程师，浙江龙盛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兼总经理等职。现为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阮兴祥：男，1962年12月出生，浙江上虞人，工商管理硕士，统计师，中共党员。历任上虞县助剂总厂企管科长，浙江助剂总厂企管科长，浙江染料助剂总厂企管科长，浙江龙盛集团公司企财部长，公司企财部部长，公司第一届、第二届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办公室主任兼证券办主任、董事会秘书，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等职。现为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浙江龙盛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龙盛共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项志峰：男，1962年5月出生，浙江上虞人，中专文化程度，经济师，中共党员。自1986年以来，历任上虞县助剂厂基建设备科长，浙江助剂总厂供销处处长、经营副厂长，浙江染料助剂总厂经营副厂长兼销售公司经理，浙江龙盛集团公司经营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销售公司经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兼销售公司经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聘任的常务副总经理，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等职。现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的常务副总经理。

常 盛：男，1974年3月出生，浙江杭州人，管理学博士。自2002年以来，历任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负责人，杭州龙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公司部总经理，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职。现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罗 斌：男，1971年11月出生，四川苍溪人。1998年研究生毕业，获工学硕士学位。1999年通过国家注册会计师考试，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2005年通过国家司法考试，获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职业资格。自1998年以来，先后任职于中国华源集团、上海凯业集团、上海金信证券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上海盛万投资顾问有限公司。2009年5月12日起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聘任的财务总监。现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的财务总监。

陈永尧：男，1963年11月出生，浙江上虞人，在读MBA，工程师。1987年9月至1994年8月，在本公司前身即浙江染料助剂总厂工作；1994年8月至1999年12月，担任本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1999年12月至2005年4月，担任本公司生产部部长。2005年4月起历任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聘任的副总经理。现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的副总经理。

姜火标：男，1968年2月出生，浙江上虞人，精细化工学士，工程师。1998年6月至2003年10月，担任本公司应用部部长；2003年11月至2005年4月，担任本公司销售公司经理。2005年4月起历任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聘任的副总经理。现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的副总经理。

欧 其：男，1971年4月出生，重庆大足人，理学学士，工程师。1993年7月至1997年6月，本公司研究所研究人员；1997年6月至1999年6月，本公司六分厂任工艺员；1999年6月至 2003年9月，担任本公司研究所项目负责人；2003年9月至2005年4月，担任本公司研究所副所长。2005年4月起历任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聘任的总工程师。现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的总工程师。

证券代码：600352 证券简称：浙江龙盛 公告编号：2010-022号
证券代码：110006 证券简称：龙盛转债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4月1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监事会会议的通知，通知定于2010年4月6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办公大楼四楼高级会议室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参加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王勇主持，经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选举王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同意本议案的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四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199 证券简称：金种子酒 公告编号：临2010-17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和修改提案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的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4月6日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10年4月6日下午2:00在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召开。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99人，代表股份120,602,0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26%。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0人，代表股份90,112,2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56%；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89人，代表股份30,489,82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69%。

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锁炳勋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㈠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㈡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279,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87.29%；反对5,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弃权15,317,66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71%。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

2.1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105,260,7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87.28%；反对7,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1%；弃权15,334,26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71%。

2.2 发行数

表决结果：同意105,256,7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87.28%；反对7,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1%；弃权15,338,26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71%。

2.3 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105,256,7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87.28%；反对11,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1%；弃权15,334,26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71%。

2.4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105,256,7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87.28%；反对11,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1%；弃权15,334,26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71%。

2.5 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表决结果：同意105,256,7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87.28%；反对7,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1%；弃权15,338,26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71%。

2.6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锁定期

表决结果：同意105,256,7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87.28%；反对7,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1%；弃权15,338,26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71%。

2.7 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105,256,7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87.28%；反对7,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1%；弃权15,338,26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71%。

2.8 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

表决结果：同意105,256,7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87.28%；反对7,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1%；弃权15,338,26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71%。

2.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105,256,7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87.28%；反对7,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1%；弃权15,338,26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71%。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105,256,7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87.28%；反对7,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1%；弃权15,338,26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71%。

3、审议通过《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255,5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87.28%；反对5,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弃权15,341,46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72%。

4、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255,5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87.28%；反对5,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弃权15,341,46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72%。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255,5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87.28%；反对5,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弃权15,341,46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72%。

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255,5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87.28%；反对5,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弃权15,341,46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72%。

7、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

7.1 选举锁炳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0,112,225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7.2 选举宁中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0,112,225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7.3 选举杨红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0,112,225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7.4 选举徐三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0,112,225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7.5 选举陈新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0,112,225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7.6 选举金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0,112,225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7.7 选举余世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0,112,225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7.8 选举尹正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0,112,225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7.9 选举朱卫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0,112,225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8、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5,255,5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87.28%；反对5,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弃权15,341,46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71%。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9.1 选举朱玉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90,112,225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9.2 选举张金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90,112,225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9.3 选举任军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90,112,225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以上三名监事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监事杜峰先生、马玉磊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上述监事简历详见2010年3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10、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105,255,5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87.28%；反对5,0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弃权15,341,46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72%。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李刚律师现场见证，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公司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3、公司章程；

4、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特此公告。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4月6日

股票代码：002005 股票简称：德豪润达 编号：2010-20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于2010年4月6日在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凤路1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4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94,992,100股，占公司总股份323,200,000股的29.39%。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冬雷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议案的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94,992,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94,992,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94,992,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94,992,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94,992,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94,992,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94,992,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8、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94,992,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有效，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九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四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165 股票简称：宁夏恒力 编号：临2010-009

宁夏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议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宁夏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于2010年4月6日在宁夏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投票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名，代表股份56,069,574股，占公司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28.91%。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东明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09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56,069,57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2、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56,069,57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3、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同意56,069,57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4、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56,069,57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5、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56,069,57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6、201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56,069,57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7、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56,069,57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8、修订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770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9、为宁夏富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贷款担保的议案

同意56,069,57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10、为子公司贷款担保的议案

同意56,069,57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11、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同意56,069,57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12、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56,069,57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已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资料呈报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资格审查，公司未收到该所提出异议的书面文件。

(12.1) 审议聘请刘朝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56,069,57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12.2) 审议聘请吴振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56,069,57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12.3) 审议聘请詹灵肖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56,069,57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宁夏兴业律师事务所律师刘庆国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出席会议股东或其代理人，均为公司董事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合法授权委托代理人，资格合法有效；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程序、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规范意见》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到会股东未提出新的议案。

宁夏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四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812 证券简称：陕西金叶 公告编号：2010-08号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西工大明德学院股本结构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本公司与西北工业大学签订了《关于共同举办西北工业大学明德学院的协议的〈补充协议〉》，协议明确学院的注册资本金为31192.98万元。本公司以包括土地使用权在内的实物资产出资，占学院注册资本金的57%（即17780万元）；西北工业大学以实物资产和无形资产（包括其学校名称、管理资源、教育教学资源以及其他知识产权）出资，占学院注册资本金的43%（即13412.98万元）。

本次学院股权结构调整已经2009年5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见2009年5月22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关于共同举办西北工业大学明德学院的协议的〈补充协议〉》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〇年四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136 证券简称：安纳达 公告编号：2010-12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09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09年4月9日（星期五）15:00至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09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002136/）参与本次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

届时，公司董事长袁菊兴先生、独立董事周亚娜女士、董事会秘书瞿友红先生、财务负责人王先龙先生和瑞信方正证券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赵源先生将出席本次网上说明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四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555 证券简称：ST太光 公告编号：2010-007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一）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提案的情况；

（二）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10年4月6日上午十时

2、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3608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4、召集人：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林伟副董事长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股东（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20,571,86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2.7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含代理人）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674,80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关联股东昆山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19,897,057股回避表决）。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劳维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石莹华

3、结论性意见：公司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与本次股东大会相关的股东大会决议、会议原始资料、董事会决议、会议通知、法律意见书等备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供投资者及有关部门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4月6日